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9-014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4月15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8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的巨潮资讯网上,《2018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范廷先生、谢光义先生、赵慧娜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的巨潮资讯网上。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分配政策,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会计政策变更前后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以现场方式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9-015

本公司及监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1日以电话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美荣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2018年度报告审核意见: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并能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和《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中长期票据、黄金租赁等业务;以及为办理上述业务而提供公司的土地和房屋抵押担保,保证证券和存单质押担保。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公司章程》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将“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9-018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证监发行字[2014]1316号)核准,获准向特定对象募集管理有限及其他方式共计划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356,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83,73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8,486,792.4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65,243,207.5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4年12月26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55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8,373万元(包括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1	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	55,183.91	54,038
2	年处理6万吨豌豆综合利用项目	65,772.92	62,390
3	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2,977.69	11,945
	合计	133,934.52	128,373

二、已完成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已建成达产,本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	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	55,183.91	54,038	14,883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制采、建设等环节,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

2、公司开发投入技术优势,研发优势和规模优势,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 and 优化配置,不断优化生产工艺,进一步促进提质增效,同时提高关键设备自制比例,节约设备购置费用,从而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支出费用。

3、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4,883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本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同时公司将注销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于终止。  
五、公司承诺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到账一年;

2、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影响其他募投资项目的实施;

3、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从事风险投资的情况,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将“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已建成达产,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

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与募投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将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塔食品本次拟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双塔食品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高品质功能性蛋白深加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9-020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为提高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塔食品”)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增加公司收益,并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 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且收益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3、投资品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上述理财产品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控制、收益预期高于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身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理财手段,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资金来源: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5、投资期限:理财产品来源于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公司主要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 投资风险:尽管中低风险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

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2、针对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在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偿担保等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财务部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查。  
(3) 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并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对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及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9-021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塔食品”)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决议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3、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0日(周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9日—2019年5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特别提示: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村西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股东大会在审议第6—14项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根据相关规定,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笔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不包含5%)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现场宣读《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表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累积投票的提案	是否网络投票的提案
0.00	总议案	√	√
1.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2.00	《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
3.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4.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5.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6.00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
7.00	《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8.00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重新提交新<公司章程>的议案》	√	√
1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7日9:0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登录后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2019年5月7日16:00前传真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  
1、会议联系人:邢恩志、李娜君  
联系电话:0535-8938520  
传 真:0535-8938351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股东参会登记表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表决权。若委托人有对表决权的形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酌情裁量,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人:362481,投票简称:双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